

美尚生态景观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本次会议在公司于同日召开的 2022 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产生第四届董事会成员后，经第四届董事会全体董事同意豁免会议通知时间要求，会议通知于 2022 年 7 月 15 日以电话、口头等方式向全体董事送达。

2、本次董事会于 2022 年 7 月 15 日在公司以现场加通讯会议的形式召开。

3、本次董事会应到 7 人，出席 7 人。

4、本次董事会由董事共同推举董事吴天华先生主持。

5、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相关法规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选举吴天华先生为第四届董事会董事长（代董事会秘书），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2、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四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第四届董事会下设战略与发展委员会、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董事会一致同意选举下列人员组成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具体人员如下：

（1）战略与发展委员会：吴天华（主任委员）、沈荣可、王宇峰；

（2）审计委员会：刘超（主任委员）、夏岩、黄清云；

(3) 提名委员会：夏岩（主任委员）、刘超、王宇峰；

(4)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沈荣可（主任委员）、夏岩、王海滨。

上述专门委员会委员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以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公司董事会同意聘任王海滨先生为公司总经理，聘任黄清云先生、惠峰先生、董晓峰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聘任吴运娣女士为公司财务总监，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三、备查文件

1、《美尚生态景观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

2、《美尚生态景观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相关事宜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美尚生态景观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7 月 15 日